

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党组

闵建管党发〔2026〕14号

关于部分工作人员轮岗交流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根据《闵行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干部交流工作的实施办法》（闵委组〔2026〕9号）和《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科以下干部职工轮岗交流计划（2026-2028年）》（闵建管党发〔2026〕7号）的文件要求，经委党组研究决定：

金敏莉同志由委办公室收发文岗位调整至委办公室采购、后勤保障岗位；

张庆同志由委办公室采购、后勤保障岗位调整至委办公室收发文岗位；

诸慧瑾同志由委办公室信访岗位调整至委办公室12345热线

岗位；

丁怡同志由委办公室12345热线岗位调整至委办公室信访岗位；

顾萍萍同志由区招标投标中心人事和财务工作岗位调整至委办公室财务工作岗位；

汪洋同志由委建设工程监管科内勤岗调整至委建设工程监管科信访办理岗位；

王家位同志由区建管中心人事辅助岗位调整至区建管中心办公室后勤保障岗位；

周宇寰同志由区建管中心办公室后勤保障岗位调整至区建管中心人事辅助岗位；

叶扬同志由区建管中心消防事务科外勤岗位调整至区建管中心办公室内勤岗位。

以上人员岗位调整于2026年6月29日前完成，请相关单位组织好工作交接。

特此通知。

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党组

2026年6月12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闵行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6月12日印发
